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安政办函〔2017〕89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安康市治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治污降霾工作组织领导，切实解决大气污染突出问题，不断巩固和提高全市环境空气质量，根据省委、省政府治霾工作会议和市政府2017年第三次常务会议精神，市政府决定成立安康市治霾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贯彻落实中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各项决策部署，组织、指导、协调和推进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，定期听取治污降霾工作进展情况，研究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。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：

- 组 长：赵俊民 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副组长：杨尚伟 副市长
成 员：王龙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主任
柯昌斌 市考核办常务副主任
吕正勇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
王安中 市监察局局长
廖良成 市发改委主任
马恒昌 市教育局局长

许启政	市工信局局长
马 勇	市财政局局长
廖坤波	市国土局局长
陈 彪	市环保局局长
石昌林	市规划局局长
陶柏林	市住建局局长
陆隆敏	市城管局局长
江家安	市交通局局长
崔用慧	市农业局局长
邹成燕	市林业局局长
刘家骐	市商务局局长
唐 纹	市食药监局局长
凌寿斌	市安监局局长
王传杰	市工商局局长
谢 康	市质监局局长
邱祖满	市公安局副局长
杨克山	市政府法制办副主任
王 毅	市气象局局长
范传斌	汉滨区政府区长
刘飞霞	汉阴县政府县长
周耀宜	石泉县政府县长
郑红丹	宁陕县政府县长
陈 莲	紫阳县政府县长
杨义龙	岚皋县政府县长

陈伦富 平利县政府县长
李 平 镇坪县政府县长
陈红星 旬阳县政府县长
李全成 白河县政府县长
徐信选 安康高新区管委会副主任
刘全生 恒口示范区管委会主任
张 峰 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环保局，具体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，办公室主任由陈彪同志兼任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4月26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
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